

## 关于德邦证券德邦心连心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第四十二次全开放期有关事项的公告

根据《德邦心连心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》和《德邦心连心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的有关约定：德邦心连心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集合计划”）的封闭期为集合计划成立日起 3 个月的期间，退出开放期为封闭期满后每个公历月自 10 日（含）开始的连续 5 个工作日（遇法定节假日顺延），委托人在退出开放期可以申请办理集合计划退出；参与开放期为本集合计划封闭期满后的每个工作日，委托人在参与开放期内可以申购本集合计划。为做好各项相关工作，特将本集合计划该次全开放期应注意的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全开放期包括参与开放期和退出开放期。本集合计划于 2011 年 12 月 12 日成立，存续期内，自 2012 年 3 月 12 日当日及之后每个工作日为半开放期（参与开放期），委托人可申购本集合计划；本次退出开放期为 2015 年 8 月 10 日、11 日、12 日、13 日和 14 日共计五个工作日。

二、参与开放期内，委托人可多次参与购买集合计划份额，单个客户首次参与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00,000 元，追加参与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,000 元。

三、退出开放期内，每次退出份额应大于或等于 1,000 份，但委托人退出全部份额的除外。投资者在本次退出开放期退出，需收取退出费。

四、单个委托人一次退出申请份额超过 1000 万（含）份，应于退出开放期前 3 个工作日向管理人提出书面申请。

详情可咨询：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交通银行和浦发银行指定网点。

德邦证券客户服务中心：400-8888-128

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5 年 8 月 3 日